

泸州市龙马潭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二期）莲花池街道、小市街道、
鱼塘街道绿化专业分包工程（第二次）比选更正公告

各潜在比选申请人：

1、将原比选公告及比选文件上“4. 比选文件的获取-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 2023 年 07 月 06 日至 2023 年 07 月 08 日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，通过邮箱 1612105715@QQ.COM 报名。”变更为“4. 比选文件的获取-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 2023 年 07 月 06 日至 2023 年 07 月 12 日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，通过邮箱 1612105715@QQ.COM 报名。”

2、将原比选公告及比选文件上“5.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-5.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(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)为 2023 年 07 月 10 日 15:00，”变更为“5.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-5.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(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)为 2023 年 07 月 13 日 15:00。”

3、将比选文件中“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中-比选申请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：比选申请人 2023 年 07 月 09 日 18:00 之前（比选申请人在此时间之后提出的问题，比选不再进行澄清和答复）。”变更为“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中-比选申请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：比选申请人 2023 年 07 月 12 日 17:00 之前（比选申请人在此时间之后提出的问题，比选不再进行澄清和答复）。”

4、将比选文件中“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中-开选时间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即开选时间：2023 年 07 月 10 日 15:00（北京时间）。”变更为“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中-开选时间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即开选时间：2023 年 07 月 13 日 15:00（北京时间）。”

5、将比选文件中“比选保证金交款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7 月 10

日 15:00 前(以到账时间为准,超过此时限缴纳的按无效响应处理)。”
变更为“比选保证金交款截止时间:2023 年 07 月 13 日 15:00 前(以
到账时间为准,超过此时限缴纳的按无效响应处理)。”

采购人:泸州南龙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代理机构:四川凯君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

2023.7.7